

彭阳县红河镇人民政府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要求，现发布《彭阳县红河镇人民政府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统计数据从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一、总体情况

（一）主动公开

2022 年度，结合我镇工作实际，围绕中心、服务大局、突出重点，细化分解目标，明确责任部门，积极推进一般事项公开向重点事项公开、结果公开向全过程公开、自定公开内容向群众点题公开“三个转变”，进一步提高政务公开的质量。对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我们主要做到“三个更加”：**一是**公开的内容更加充实。对政府信息公开的范围、政府信息公开的内容、政府信息公开的形式、政府信息公开的制度等作了进一步的明确。**二是**公开的时间更加及时。针对公开项目的不同情况，确定公开时间，做到常规性工作定期公开和更新，临时性工作随时公开，固定性工作长期公开。**三是**公开重点更加突出。坚持把群众最关心、最需要了解的“权、钱、人、事”等事项公开作为政务公开

的重点，从信息公开、电子政务和便民服务三个方面入手，加大推行政务公开的力度。

（二）依申请公开

2022 年，我镇未收到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事项。

（三）政府信息管理

一是加强和完善领导机制。充实和调整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成立由政府镇长组长、分管领导为副组长、政务公开工作人员为成员的政务公开领导小组，具体日常工作由综合办主要负责。形成主管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的工作格局。二是建立健全六项制度。我镇通过建立健全政务公开责任、审议、评议、反馈、审查和监督等六项制度，做好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工作，做到了无泄密事件的发生。

（四）平台建设

一是打造政务公开专区 1 个，充分将专区运营和群众办事需求深度融合，深入推进政务服务全过程公开。二是依托门户网站、“331” 监管平台、“走进红河” 微信公众号，努力提升线上公开渠道力度，2022 年，红河镇人民政府共公开各类信息 1258 条，其中，在政府网站公开信息 37 条，微信公众号公开信息 256 条，“331” 监管平台公开信息 965 条。

（五）监督保障

在狠抓内部制约机制的同时，重点以县政府相关文件实施和会议精神为突破口，抓好外部监督制约机制的完善，建立健全长

效管理机制，形成用制度规范行为、按制度办事、靠制度管人的机制。将政务公开工作与党风廉政建设、行风建设综合进行检查、考评，考评结果纳入岗位目标责任制。使政务公开工作更加扎实、有序开展。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目前，虽然我镇政务公开工作取得了一些成绩，但仍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一是各中心（办）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重要意义认识还不足。没有认识到政府信息公开对于依法行政的促进作用，对人民群众生产、生活和经济社会活动的服务作用。二是由于政务公开涉及面广、政策性强，公开的内容难以全面。政府信息涉及面多、量大，有些信息难以及时全面更新，政府信息公开的体制仍需逐步完善。针对存在问题，我镇将从以下几个方面进行改进。一是加强对政务公开工作人员的培训力度。促进政务公开工作人员全面、准确领会、掌握信息公开工作的精神和各项法规、制度，增强工作的责任意识。坚决贯彻落实上级有关文件精神，做好信息公开工作，不断完善公开栏目文件和公开指南。二是提升各站（所）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认识。明确政府信息公开对于依法行政的促进作用，对人民群众生产、生活和经济社会活动的服务作用。三是多种形式促进政务公开工作。按照政府信息公开的基本要求，加大政府公共职能信息公开力度，打造阳光、

透明的工作环境。坚持运用政府门户网站、镇、村级公示栏、微信公众号等形式和方法，加大政务公开力度，以更加便捷的方式和灵活的方法服务群众服务，进一步推动我镇政务公开信息化建设，不断提高政务信息公开工作。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年度要点落实情况：2022年，我镇在县委、县政府的指导下，严格执行《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认真落实政务公开工作要点，遵循公正、公平、合法、便民的原则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二）2022年，我镇没有收取信息处理费的情况。

（三）电子版可在“彭阳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www.pengyang.gov.cn）查阅或下载。如有疑问或意见建议，可直接与彭阳县红河镇人民政府办公室联系。地址：彭阳县红河镇人民政府（红河镇街道）（邮编：756500）电话：0954—7761012。